

证券代码：000925 股票简称：浙江海纳 公告编号：临 2009-060

浙江海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和修改议案的情况，也无新议案提交表决。

二、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海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海纳”“本公司”或“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9年6月25日~6月26日以网络投票与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其中，现场会议于2009年6月26日（周五）上午9：30 在杭州市黄龙路9号浙江嘉海大酒店十楼1017会议室召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9年6月26日（周五）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9年6月25日（周四）15:00至2009年6月26日（周五）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董事长陈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140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109,013,441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8.13 %。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25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104,805,98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5.12 %。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15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4,207,461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01 %。

4、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任董事、候任监事以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四、议案审议情况

大会采用记名方式进行现场和网络投票表决，逐项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购买浙江浙大网新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浙江浙大网新众合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6,132,291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24%；反对 380,89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3 %；弃权 86,20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3%。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年修订）》第10.1.3条的规定，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大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浙江浙大网新教育发展有限公司、浙江浙大圆正集团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关联法人，应回避对上述议案的表决，由非关联股东进行表决。

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况：

- ①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44,724,054股回避本次表决；
- ② 深圳市大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29,990,000股回避本次表决；
- ③ 浙江浙大网新教育发展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5,000,000股回避本次表决；
- ④ 浙江浙大圆正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2,700,000股回避本次表决；

审议通过该议案。

2、以累积投票制的方式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之董事选举》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陈均先生、姚志邦先生、傅建民先生、潘丽春女士、董丹青女士、张殷先生、林毅先生、王秋潮先生、于宁先生、费忠新先生、刘晓松先生为本公司第四届

董事会董事，其中王秋潮先生、于宁先生、费忠新先生、刘晓松先生为独立董事（在召开本次股东大会前，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以上十一人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自2009年6月26日起生效，任期三年。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2.01 选举陈均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104,967,676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9%。
审议通过该议案。

2.02 选举姚志邦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104,967,675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9%。
审议通过该议案。

2.03 选举傅建民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104,967,67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9%。
审议通过该议案。

2.04 选举潘丽春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104,967,67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9%。
审议通过该议案。

2.05 选举董丹青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104,967,679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9%。
审议通过该议案。

2.06 选举张殷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104,967,67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9%。
审议通过该议案。

2.07 选举林毅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104,967,67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9%。
审议通过该议案。

3、以累积投票制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之独立董事选举》

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3.01 选举王秋潮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104,967,67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9%。
审议通过该议案。

3.02 选举于宁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105,087,669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40%。
审议通过该议案。

3.03 选举费忠新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105,087,67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40%。
审议通过该议案。

3.04 选举刘晓松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105,087,67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40%。
审议通过该议案。

以上董事、独立董事简历详见 2009 年 6 月 11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C7 版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浙江海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4、以累积投票制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牟式宽先生、耿晖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并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饶伟星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自2009年6月26日起生效，任期三年。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4.01 选举牟式宽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 105,027,666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34%。
审议通过该议案。

4.02 选举耿晖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 105,027,669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34%。
审议通过该议案。

以上监事简历详见2009年6月1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C7版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浙江海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决议公告》。

现场及网络具体表决情况、网络投票前十大股东表决情况参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 1、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集团（杭州）事务所
- 2、律师姓名：何晶晶
- 3、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结果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国浩律师集团（杭州）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海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9年6月26日